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1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吴桂昌先生关于部分股权办理补充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权办理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部分股权办理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吴桂昌	是	4,000,000	2018.9.17	2018.12.12	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42%	补充质押
合计	-	4,000,000	-	-	-	2.42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吴桂昌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65,058,655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.10%。本次部分股权办理补充质押后，吴桂昌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票147,518,655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9.37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.92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吴桂昌、吴建昌、吴汉昌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13,702,585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.37%，合计质押183,628,655股，占三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5.93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.3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9日